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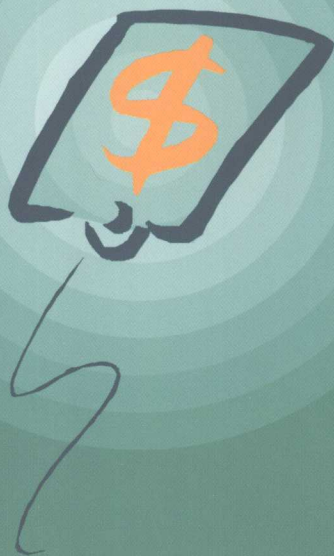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财经管理系列

审计学

SHENJI XUE

刘正毓 主编



清华大学出版社

<http://www.tup.tsinghua.edu.cn>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http://press.bjtu.edu.cn>

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财经管理系列

审 计 学

刘正毓 主编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以新颁布的会计准则和审计法规、审计准则为依据,从审计学体系的角度,阐述了审计基本理论和方法。业务上以社会审计为主,兼顾国家审计、内部审计和计算机审计的相关业务。

全书重点突出,实用性强,适合作为经济管理各专业本、专科学生的教材使用,也可作为财税、审计人员的自学用书和企业建立内部控制的参考用书。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501256678 13801310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审计学 / 刘正毓主编. —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2009.2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财经管理系列)

ISBN 978-7-81123-504-3

I. 审… II. 刘… III. 审计学 IV. F239.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06495号

责任编辑:刘 洵 特邀编辑:吕 宏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邮编:100084 电话:010-62776969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邮编:100044 电话:010-51686414

印刷者:北京瑞达方舟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230 印张:18.75 字数:408千字

版 次:2009年2月第1版 2009年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1123-504-3/F·415

印 数:1~4000册 定价:28.00元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请向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质监组反映。对您的意见和批评,我们表示欢迎和感谢。

投诉电话:010-51686043, 51686008; 传真:010-62225406; E-mail: press@bjtu.edu.cn。

出版说明

高职高专教育是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的根本任务是培养生产、建设、管理和服务第一线需要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技术应用型专门人才，所培养的学生在掌握必要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的基础上，应重点掌握从事本专业领域实际工作的基本知识和职业技能，因而与其对应的教材也必须有自己的体系和特色。

为了适应我国高职高专教育发展及其对教学改革和教材建设的需要，在教育部的指导下，我们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并成立了“21世纪高职高专教育教材研究与编审委员会”（以下简称“教材研究与编审委员会”）。“教材研究与编审委员会”的成员单位皆为教学改革成效较大、办学特色鲜明、办学实力强的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成人高等学校及高等院校主办的二级职业技术学院，其中一些学校是国家重点建设的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

为了保证规划教材的出版质量，“教材研究与编审委员会”在全国范围内选聘“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编审委员会”（以下简称“教材编审委员会”）成员和征集教材，并要求“教材编审委员会”成员和规划教材的编著者必须是从事高职高专教学第一线的优秀教师或生产第一线的专家。“教材编审委员会”组织各专业的专家、教授对所征集的教材进行评选，对所选教材进行审定。

目前，“教材研究与编审委员会”计划用2~3年的时间出版各类高职高专教材200种，范围覆盖计算机应用、电子电气、财会与管理、商务英语等专业的主要课程。此次规划教材全部按教育部制定的“高职高专教育基础课程教学基本要求”编写，其中部分教材是教育部《新世纪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内容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计划》的研究成果。此次规划教材按照突出应用性、实践性和针对性的原则编写并重组系列课程教材结构，力求反映高职高专课程和教学内容体系改革方向；反映当前教学的新内容，突出基础理论知识的应用和实践技能的培养；适应“实践的要求和岗位的需要”，不依照“学科”体系，即贴近岗位，淡化学科；在兼顾理论和实践内容的同时，避免“全”而“深”的面面俱到，基础理论以应用为目的，以必要、够用为度；尽量体现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以利于学生综合素质的形成和科学思维方式与创新能力的培养。

此外，为了使规划教材更具广泛性、科学性、先进性和代表性，我们希望全国从事高职高专教育的院校能够积极加入到“教材研究与编审委员会”中来，推荐“教材编审委员会”成员和有特色的、有创新的教材。同时，希望将教学实践中的意见与建议，及时反馈给我们，以便对已出版的教材不断修订、完善，不断提高教材质量，完善教材体系，为社会奉献更多更新的与高职高专教育配套的高质量教材。

此次所有规划教材由全国重点大学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与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联合出版，适合于各类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成人高等学校及高等院校主办的二级职业技术学院使用。

21世纪高职高专教育教材研究与编审委员会

2009年2月

前 言

审计学是会计专业的核心课程之一，其内容包括现代审计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

近两年来，我国会计准则的诸多内容及审计法规都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审计内容面临着从理论到实践的更新，为此，我们组织编写了本书，以适应在新的会计制度及新的审计法规下审计作业从内容到形式的更新。

本书具有以下特点。

(1) 紧密结合我国审计实际，从审计体系的角度，系统介绍国家审计、社会审计、内部审计及计算机审计的系统理论知识、实务内容及实施方式，既注重知识体系的介绍，又突出实务重点，从审计思路的引导入手，培养学生的审计职业敏感性和操作能力。

(2) 充分体现了已修订颁布的《审计法》、《审计机关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办法（试行）》、《企业会计准则》、《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具体准则》和《实务公告》、《中国内部审计准则》等法律规章的规定，注重审计内容的更新。

(3) 力求理论结合实践，书中语言简练、通俗，条分缕析，并配有较多的案例，以方便学生理解、掌握审计要点和审计方法。

本书共分 15 章。其中，第七、十四章由蔡志编写，其他章节由刘正毓和高级审计师李守丽编写。

由于时间仓促，加之编者水平所限，书中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9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审计的概念与特点	(1)
第二节 审计的职能和作用	(5)
第三节 审计的分类	(8)
复习思考题	(9)
第二章 审计规范与审计准则	(10)
第一节 审计规范	(10)
第二节 审计准则	(13)
第三节 审计职业道德	(17)
复习思考题	(25)
第三章 审计计划、审计重要性和审计风险	(26)
第一节 审计计划	(26)
第二节 审计重要性	(36)
第三节 审计风险	(44)
复习思考题	(51)
第四章 审计方法	(52)
第一节 审计方法概述	(52)
第二节 审查书面资料的方法	(53)
第三节 审查财产物资的方法	(59)
第四节 审计的分析性复核方法	(60)
第五节 审计抽样	(68)
复习思考题	(77)
第五章 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	(78)
第一节 审计证据	(78)
第二节 审计日记	(86)
第三节 审计工作底稿	(90)
复习思考题	(99)
第六章 内部控制及其评价	(100)
第一节 内部控制概述	(100)
第二节 内部控制的了解与描述	(104)

第三节 控制测试与控制风险的评价	(110)
复习思考题	(114)
第七章 国家审计与内部审计	(115)
第一节 国家审计	(115)
第二节 内部审计	(135)
复习思考题	(138)
第八章 社会审计	(139)
第一节 社会审计概述	(139)
第二节 社会审计程序	(142)
第三节 审计业务约定书	(149)
第四节 管理当局声明书和律师声明书	(153)
复习思考题	(157)
第九章 销售与收款循环审计	(158)
第一节 销售与收款循环概述	(158)
第二节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内部控制及符合性测试	(160)
第三节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实质性测试	(163)
复习思考题	(178)
第十章 采购与付款循环审计	(179)
第一节 采购与付款循环概述	(179)
第二节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内部控制及符合性测试	(182)
第三节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实质性测试	(184)
复习思考题	(199)
第十一章 存货与仓储循环审计	(200)
第一节 存货与仓储循环审计概述	(200)
第二节 存货与仓储循环的内部控制及符合性测试	(202)
第三节 存货与仓储循环的实质性测试	(208)
复习思考题	(218)
第十二章 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	(219)
第一节 筹资与投资循环概述	(219)
第二节 筹资与投资循环的内部控制及符合性测试	(221)
第三节 筹资与投资循环的实质性测试	(225)
复习思考题	(238)
第十三章 货币资金审计	(239)
第一节 货币资金概述	(239)
第二节 货币资金的内部控制及符合性测试	(242)

第三节	货币资金的实质性测试	(245)
	复习思考题	(251)
第十四章	计算机审计	(252)
第一节	电算化会计信息系统的特点	(252)
第二节	电算化会计信息系统对审计的影响	(254)
第三节	电算化会计信息系统的内部控制结构	(257)
第四节	计算机审计的程序	(264)
	复习思考题	(271)
第十五章	审计报告及处理	(272)
第一节	审计报告	(272)
第二节	审计决定书	(281)
第三节	社会审计的审计报告	(283)
	复习思考题	(288)
参考文献	(289)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审计的概念与特点

一、审计的起源

审计产生于受托经济责任关系。公元前443年，古罗马已设立财务官和审计官，协助元老处理和审查财政事务；我国在春秋战国时期就有了审计的雏形。当时设有“宰夫”一职，专门从事具有审计性质的工作。在民间，一般的奴隶主和封建主将其拥有的资财授权给代理人管理，因而也产生了受托经济责任关系。这时，无论是最高统治者，还是一般的奴隶主和封建主，为保证其财产的安全完整，有必要授权于独立于财税和会计活动以外的官员，由其委托的官吏或代理人所经手的钱、财、物的账目进行审核，以证明官吏或代理人是否诚实地承担和履行了自己的受托经济责任。世界各国最早的审计就是在这样的客观条件下产生的。

现代社会中，股份公司的股东对公司资财拥有所有权，但并不直接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而是委托经理人员行使经营管理职能，财产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日益分离。公司经理人员对股东的受托经济责任大大加强了，经理人员要以财务报告形式定期向股东汇报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成果。这些财务报告是否真实、正确，能否证明管理人员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其承担的经济责任，则需要作为独立的第三方的审计人员进行监督和审查，以保证股东和债权人的正当权益不受侵犯，这就导致了社会审计的产生。

20世纪20年代以来，世界经济迅速发展，经济贸易活动日趋国际化，跨国公司不断涌现，导致了分权管理。在这种情况下，总公司的经理人员已不可能亲自搜集各种经营管理信息，不可能对各级管理层次和各个管理区域的管理者进行监督，为了审查各级管理者在所有权统一的前提下对总公司最高管理者所承担的受托经济责任，旨在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的内部审计便应运而生，审计的外延进一步扩大，审计的内涵也更加丰富。

在我国，无论是国有企业还是公司制企业，都同样实行财产所有权和经营管理权分离的财产管理制度。为了保护国家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必须要由独立的权威机构审查企业的财务收支情况，确认企业的会计资料是否真实，经济活动是否合法和有效，以确定或解除有关

责任人的受托经济责任。我国政府部门、人民团体和事业单位虽然不是生产经营组织，但它们同样负有节约财政开支、减少经费支出和提高工作效率的受托经济责任，因此，有必要审查其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二、审计的概念

审计是由专职机构或人员为了确定或解除被审计单位的受托经济责任和加强对被审计单位的管理、控制而接受委托或授权，对被审计单位在一定时期全部或部分经济活动的有关资料，按照法规和一定的标准进行审核检查，收集和整理证据，以判明有关资料的合法性、公允性、一致性和经济活动的合规性、效益性，并出具审计报告的具有独立性的经济监督、评价、鉴证活动。

三、审计主体

由审计的定义可知，审计的主体是“专职机构或人员”。其中，专职机构指国家审计机关、内部审计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专职人员指专门从事政府审计、内部审计工作的人员和依法经批准执业的注册会计师。三种不同的审计主体构成了审计主体体系。

（一）国家审计主体

国家审计主体是国家审计机关及专职审计人员。国家审计主体是三种审计主体中历史最为悠久的，至今仍在各国政治和经济制度中占有重要地位。国家审计是一国政权组织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都依法建有国家审计机关（如美国有“会计总署”，西班牙有“审计法院”，日本有“会计检察院”等）。目前，国际上普遍使用了“最高审计机关”一词来表示各国代表国家利益的最具权威性和具有最高级别的国家审计机构。此外，各国还设有地方审计机关。

依据宪法规定，我国在国务院直属部门一级设立最高审计机关，称作“审计署”，各省、市、地、县人民政府还建立了地方审计机关。审计署根据工作需要，设立了16个驻地方特派员办事处、25个对中央各部委进行审计监督的派出审计局。这些均称为国家审计主体。在国家审计机关从事专业审计工作的人员为国家审计人员，是国家审计主体形式的具体执行者。

（二）社会审计主体

社会审计主体是社会审计组织及其专职审计人员。社会审计是现代审计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社会审计主体不如国家审计主体历史悠久，但在市场经济体制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社会审计在西方很多国家称作注册会计师审计、独立审计、非政府审计等。其组织形式为会计师事务所。由于西方国家会计师事务所的所有制形式主要是合伙制，因此，一般也称作民间审计。目前我国社会审计主体形式基本称为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不是国家职能部门，经济上不依赖于国家和其他行政单位，实行有偿服务，自收自支，独立核算，依法

纳税，具有法人资格。在社会审计组织即会计师事务所从业的人员为社会审计人员。“注册会计师”是社会审计人员的执业资格。

（三）内部审计主体

内部审计主体是内部审计机构和专职内部审计人员。内部审计主体具有和国家审计主体同样悠久的历史，在加强部门单位内部管理、促进企业现代化建设中起到了不可低估的作用。我国目前一些主管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或作为经济实体的全国性、地区性公司内部都建立了部门内部审计机构，同时也有相当一部分企业、事业单位及企业集团、企业群体等组织建立了单位内部审计机构。在内部审计机构从事专职审计的人员是内部审计人员。

四、审计客体

（一）国家审计客体

国家审计客体是国家审计主体作用的对象。根据审计法规定，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其各部门，国有金融机构，国家事业组织，国有企业，国有资产占控股地位的企业，承担国家建设项目的单位，管理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有关基金、资金的政府部门或受政府委托的社会团体，以及承接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单位等均为国家审计主体有权审计的实体单位，即国家审计客体。

（二）社会审计客体

社会审计客体是社会审计主体作用的对象。由于社会审计是受托审计，因此其客体具有不确定性。根据注册会计师法规定，社会审计组织可以承办审查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这些均为社会审计客体的内容。此外，社会审计组织还可以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不过严格地讲，这些不是社会审计客体，会计咨询与会计服务不是审计业务。

（三）内部审计客体

内部审计客体是内部审计主体作用的对象。由于内部审计是建立在本组织内部的专职机构，通过对本组织经济活动的审查与评价，达到为内部组织服务的目的，因此，组织内部的各部门、各分支机构、下属机构和有关单位的财务收支和经营管理活动均为内部审计客体。具体内容包括内部控制、财务收支及其经营管理活动等，覆盖了组织内的全部经济活动。

五、审计关系

实务中，审计工作必须由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被审计人及审计人构成。这里把资源财产所有人称为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第三关系人），资源财产经营管理人称为被审计人（第二关系人），审计机构和审计人员称为审计人（第一关系人）。这三方面所构成的关系称为审计关系，如图 1-1 所示。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与被审计人之间必须存在着后者对前者承担和履行经营管理资源财产的经济责任；审计人必须经过审计授权人的授权或委托，才能对资源财产经营管理者进行审查；同时，审计人必须向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提出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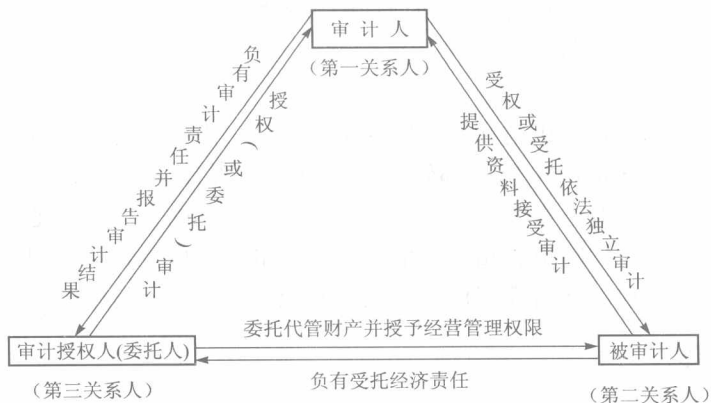


图 1-1 审计关系

六、审计的特点

(一) 审计是经济管理的监督环节，不直接参加具体经济业务的管理

审计具有监督的性质，这可从审计的发展过程和审计在管理中的地位看出来。审计从一开始就是独立于财政之外的一种监督，由国家统治者设置专门的官职，执行国家的监督职能。其后发展到社会审计（民间审计）和内部审计，同国家审计一样，都是由不直接参加经济业务的专门人员，接受所有者（投资人）的授权和委托，或代表他们的上级经营管理者对经管其财产资源的单位实行审查，据以监督被审查单位对于经管资源财产责任的履行。管理一般包括决策、组织、指挥、调节和监督 5 个环节。其中，监督是以有关规定的方针、政策、计划、法规、制度及经济理论和方法等为依据，对其他 4 个环节进行的。所以说，审计虽然是管理的一个环节，由于不直接参与具体的业务活动，相对来说，较为独立、客观、公正，并能够进行较为严格的监督。

(二) 审计是经济监督，不是行政监督或法律监督

审计的内容是被审计单位的经济活动，这些经济活动是在承担和履行经营管理财产资源的经济责任下发生的，所以具有经济监督的性质。行政监督的内容是国家行政机关实施行政的管理活动。行政管理也包括经济活动，但这是行政机关之间的监督和被监督，不同于审计以第三方身份接受财产所有者授权和委托，对于财产资源经营管理者进行经济监督。行政机关上级对下级的工作检查，对于检查出来的问题有管理权和处罚权；现时审计则无这种权力。法律监督的内容是法律关系。法律监督的最高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有权监督宪法的贯彻实施。实行法律监督的专门机关有法院和检察院，按照法律程序进行监督。审计应当依法进行监督，但审计的依据除国家法律外，还有国家的经济政策、客观的经济规律、计划、决策和规章制度等。因此，依法监督，并不等于法律监督。

（三）审计是具有独立性、广泛性和权威性的经济监督

审计是一种经济监督，它同国家计划、统计、财政、税务、银行、工商行政等部门的经济监督一起构成我国社会主义的经济监督体系。在一个部门或一个单位内部，又同计划、统计、财务、会计等监督密切结合，形成一个部门或一个单位的经济监督体系。与其相比，审计监督一般具有以下三个特征。

1. 监督关系上的独立性

审计一般是由三方关系人构成：第一方是审计人，即国家审计机关、部门单位的内部审计机构和社会审计组织；第二方是被审计人；第三方是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审计人并不参加被审计人的经济活动，而是独立于被审计经济活动之外，有其独立的工作机构，保持独立的地位，同被审计人没有利害关系，相对被审计人，其地位超脱，因而具有独立性，比较客观、公正。其他经济监督则是两方关系：监督者和被监督者。监督者参加被监督者的经济活动，同被监督者有利害关系，这样的经济监督不具有超脱的地位，没有独立性。如税务监督，税务部门是监督者，纳税单位是被监督者。税务部门执行税务法规，对纳税单位征收税款并进行纳税检查监督。而审计涉及税收问题时，审计人由于是接受授权或委托，根据税务法规，对被审计单位进行纳税的审查，审计人员并不参与征税纳税活动，而是将审查意见向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报告。

2. 监督范围上的广泛性

审计的监督内容，取决于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的目的。其他经济监督则由监督者自己决定，而且限于监督者的业务范围。以税务监督为例，监督内容限于同税务有关的经济活动。审计则在审计目的范围内，并不局限于某种业务范围。所以审计监督内容的范围，比其他经济监督更为广泛。

3. 监督地位上的权威性

审计以外的其他监督，不能监督自身，也不能相互监督，这就需要审计来进行监督，因而审计就成为其他经济监督的再监督。审计对整个经济体系的建立和运行的监督是一种权威性的经济监督。审计的权威性是由审计在经济监督中的地位决定的，并以审计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和审计范围的广泛性为保证。我国宪法规定，国务院设立审计机关，对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对国家的财政金融机构和企、事业组织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这更体现了审计在国家经济监督体系和部门单位经济监督体系中所特有的地位和权威性。

第二节 审计的职能和作用

一、审计的职能

1. 经济监督

就是有制约力的单位或机构监察和督促其他经济单位，使其全部或部分经济活动符合一

定的标准和要求,按照预定的方向合理运行。

经济监督是审计最基本的职能。从国家审计的情况看,其审计活动就是国家各级政府对所属单位经济活动的综合监督。具体来说,就是对国家的财政收支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相关的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和效益性及其记录资料的真实性、公允性进行监督,并通过审查揭示错弊,督促被审计单位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履行经济责任,使经济活动更加合法、有效。从内部审计的情况看,内部审计的主要职责同样是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本部门、本单位的经营目标和管理规定,对本部门、本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督促和检查,以保证对被审计单位的有效管理,完成既定的管理目标。对于社会审计,经济监督也是其重要职能。因为,社会审计本身就是以对被审计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审查、鉴证而实现审计委托人对被审计单位的经济监督;通过注册会计师对被审计单位的审查验证,纠正被审计单位在会计记录、经营管理方面的弊端和不足,也就是实现了对被审计单位的审查和督促。须指出的是,注册会计师审计虽有经济监督的职能,但与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相比,无论是在监督者的地位,还是在监督实现的方式上都有较大的区别。即国家审计、内部审计是代表所有者或授权人对被审计单位的直接监督,而社会审计则是以接受委托这种间接的方式实现委托人对被审计单位经济监督的目的。

2. 经济评价

就是依据确实的数据及其他资料,审查验证和评定被审计单位的经营计划是否切实可行,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有效,经济活动及其结果是否真实合法、是否达到了预定的目标。

经济评价是审计的另一重要职能。现代审计中,经济评价的职能更加重要。这是因为,经济监督的目的是保证经济活动的合法、有效,而经济评价则可在监督的基础上对被审计单位取得的成绩及存在的不足给予更为深刻的揭示和列报,从而使被审计单位有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提高经济效益的压力和动力。从总的方面来看,经济评价职能既表现在社会审计对被审计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情况的管理建议中,还以突出的地位存在于政府审计的经济效益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和内部审计的经营管理审计之中。

3. 经济鉴证

就是通过审核和查验后,按审查结果向委托或授权单位出具查验结果的证明,以证实被审计单位记载经济活动的会计资料及其他资料是否真实可靠。

国外的社会审计具有鲜明的经济鉴证职能,表现为企业单位的会计报表等必须经注册会计师审计鉴证后才可向会计报表的使用者及社会公众公布。在我国,社会审计的经济鉴证职能也在不断发展与健全之中,表现为我国外商投资企业和股份有限公司的会计报表必须经中国的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后,才可对外公布,除个别行业外,国有企业的会计报表也须接受注册会计师的审计。

二、审计的作用

审计的作用与审计的职能紧密相连,是发挥审计职能而取得的效果。现代审计中,审计具有保证、促进、调控三种作用。

1. 保证作用

这是指要通过审计,保证被审计单位报出的各种信息资料的合法性、公允性和一致性,从而提高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被审计单位报出的信息资料对该单位的存在与发展及其业务经营活动非常重要。国家的财政收入、企业股份的筹集、银行信贷资金的周转等,都与被审计单位报出的信息资料密切相关。被审计单位报出的各种信息资料真实、正确、可靠与否,会直接涉及国家、企业、企业投资人、债权人及其潜在投资人的经济利益。审计依其独立的身份对被审计单位报出的会计报表等进行审核、验证,查出各种错误与弊端,是保证被审计单位报出的信息资料真实、可靠的重要环节。这也是审计应发挥的最基本的作用。

2. 促进作用

审计的促进作用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 审计在完成对被审计单位的审查验证之后,要出具审计报告,以证实被审计单位报出的信息资料是否合法、公允及是否与以前会计期间保持一致,这样就会使被审计单位的信息资料具有更强的可靠性,从而取信于投资者和潜在的投资者。这样做的结果,可使被审计单位易于取得其生产经营等所需的资金,也可使信息资料的使用者依据披露的信息资料提出加强对被审计单位管理的决策。可以说,这是审计经济鉴证职能发挥而带来的结果。

(2) 审计可将在审查验证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审计报告、审计决定书、管理建议书等方式报告给委托人或授权人,确定被审计单位的经营业绩,指出其存在的不足和弊端,并深入分析原因,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从而促使被审计单位克服缺陷,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提高经济效益。这是审计经济监督与经济评价职能发挥而带来的结果。

3. 调控作用

审计的调控作用主要指宏观经济调控,但也包括大型企业集团通过内部审计职能发挥而形成的在集团管理方面的调控作用。

审计在经济调控方面的作用是显而易见的。从政府审计的角度看,通过政府审计直接进行某一经济领域或特定内容的经济监督,从而使国家的经济方针、政策得以贯彻执行;通过专项审计调查,发现宏观经济运行中带有倾向性、典型性的问题,剖析其原因,向政府决策机构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等。从内部审计的角度看,通过内部审计经济监督职能的发挥,加强对部门、集团内部企业的控制,保证本部门、本集团实现经营目标,加强其内部管理,合理配置集团内的经济资源和人力资源等。社会审计也具有宏观经济调控的作用,表现在审计报告可在保证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和可靠性方面带来效果(经营状况好的企业易于取得所需资源,经营状况较差的企业,就会失去投资者与潜在投资者的信赖)。

第三节 审计的分类

审计的分类不是绝对的，人们可以按照不同的标准进行多种分类。一般来说，我国审计的分类大致有以下几种。

1. 按审计的主体，可划分为国家审计、社会审计和内部审计

(1) 国家审计，又称政府审计，是由各级政府审计机关执行的审计。

(2) 社会审计，又称民间审计，是由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成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实施的审计。

(3) 内部审计是由本部门或本单位内部设立的审计机构或专职人员实施的审计。

2. 按审计实施的时间与被审计单位经济业务发生时间的关系，可分为事前审计、事中审计与事后审计

(1) 事前审计是指在业务发生前开展的审计。如投资项目可行性审计、基建项目预概算审计等都是事前审计。

(2) 事中审计是指在业务进行中开展的审计。如投资项目有效期内实施的项目效益审计，基建项目施工期内实行的项目审计均为事中审计。

(3) 事后审计是指在业务完成后进行的审计。如领导干部离任审计、期后财务报表审计。

3. 按审计实施的地点，可分为就地审计和报送审计

(1) 就地审计是指审计人员到被审计单位执行的审计。我国绝大多数的审计都采用就地审计的方式。

(2) 报送审计是指被审计单位按审计机构的要求将要审查的经济资料送达审计机构所在地进行的审计。

4. 按审计的范围，可分为全面审计和局部审计

(1) 全面审计是以被审计单位的全部经济活动为审计对象，即包括对其全部工作部门、所有经济资料及所有经营活动进行审核检查，进行全面的监督、鉴证和评价。

(2) 局部审计是以被审计单位的部分经济活动为对象，只对其部分工作部门、经营活动及相应的经济资料进行审查。

5. 按审计的强制性，可划分为强制审计和任意审计

(1) 强制审计是根据法律的规定，无论被审计单位是否愿意，都必须接受审计。如上市公司的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国家审计机关对各级政府部门、国有金融机构及企事业单位的财政财务审计等都是强制审计。

(2) 任意审计是由被审计单位根据自己的需要和要求开展的审计。如由内部审计机构执行的经济效益审计就属于任意审计。

◇ 复习思考题

1. 简述审计的产生及发展过程。
2. 审计的独立性表现在哪几个方面，如何理解？
3. 审计的基本分类有哪些？
4. 审计的主体、客体各有哪些特征？我国国家审计的主客体关系如何？
5. 简述审计的对象、职能及作用。
6. 试述我国审计组织体系的特点及关系。